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載有涉及風險及不明確因素的前瞻性陳述。除過往事實陳述以外的所有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涉及已知及未知的風險、不明確及其他因素，當中部分並非本公司所能控制，且可導致實際業績、表現或成果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明示或暗示者存在重大差異。閣下不應依賴前瞻性陳述作為未來事件的預測。本公司概不承擔任何更新或修訂任何前瞻性陳述的責任，無論是否由於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因素所致。

# BioDlink 東曜

**BioDlink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5)

##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 2025年中期業績及里程碑摘要：

- 營業收入人民幣489,140千元，同比下降6%。其中，產品銷售收入為人民幣397,909千元，同比下降1%，主要原因為競爭加劇。CDMO/CMO業務收入為人民幣77,301千元，同比下降32%。主要原因為部分關鍵項目尚未達到交付節點。
- 經營活動現金淨額持續為正，2025年上半年為人民幣34,830千元，同比上升25%。
- 上半年淨利潤為人民幣4,062千元，同比下降87%。除部分關鍵項目尚未達到交付節點外，亦有主要建設項目均投入使用帶來的折舊與攤銷增加之影響。此外，公司加大了海外市場擴展力度，優化了組織架構並提升管理體系，因而銷售費用及管理費用均略有上升。

- 公司核心產品貝伐珠單抗注射液(國內商品名：朴欣汀®)在新興國家的海外拓展取得顯著進展。2025年上半年，該產品已成功通過尼日利亞及巴基斯坦藥品監管局的上市批准。此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有關設施已通過巴西、哥倫比亞、埃及、印度尼西亞、阿根廷和巴基斯坦的GMP核查，標誌著東曜藥業的質量體系及合規性獲得多方國際認可。後續，東曜藥業將負責貝伐珠單抗注射液(國內商品名：朴欣汀®)全球的商業化生產。尼日利亞、巴基斯坦的上市獲批開啟了東曜藥業的國際化商業供應，是公司以國際化質量體系及商業化能力開拓全球市場的又一大突破。
- 公司授權兆科眼科有限公司(兆科眼科-B，6622.HK)為TAB014在中國(包括香港和澳門地區)的藥品上市許可持有人(MAH)。東曜藥業繼續負責TAB014的商業化生產。濕性年齡相關性黃斑變性(wAMD)是全球視力喪失和失明的主要原因，TAB014定位為一種經濟高效的治療方案，用於治療wAMD。2025年6月12日，兆科眼科提交了3.2類新藥貝伐珠單抗眼內注射溶液(TAB014)上市申請。TAB014為國內首個申報上市的貝伐珠單抗眼科製劑，同時也是首個針對wAMD適應症申報生產的貝伐珠單抗藥物。

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東曜藥業」或「東曜」)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或「我們」)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該等資料載於本公告「綜合財務資料」一節。

## 綜合財務資料

###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489,140	520,603
收益成本		(136,101)	(143,695)
研發開支		(35,628)	(46,059)
銷售開支		(277,445)	(276,482)
一般及行政開支		(34,725)	(32,105)
金融資產減值回撥淨額		509	9,451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3,428	1,545
<b>經營利潤</b>		<b>9,178</b>	<b>33,258</b>
財務收入		1,250	2,182
財務成本		(6,366)	(3,881)
<b>財務成本－淨額</b>		<b>(5,116)</b>	<b>(1,699)</b>
<b>除所得稅前利潤</b>	4	<b>4,062</b>	<b>31,559</b>
所得稅開支	5	—	—
<b>期內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b>		<b>4,062</b>	<b>31,559</b>
<b>其他全面(虧損)/收益：</b>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3,525)	1,523
<b>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b>		<b>537</b>	<b>33,082</b>
<b>期內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b>		<b>537</b>	<b>33,082</b>
<b>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b>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6	0.01	0.04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697,429	722,58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2,026	1,564
使用權資產	7	13,436	13,968
投資物業		2,185	2,385
無形資產	7	10,927	7,042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66	17,950
		<u>729,669</u>	<u>765,49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47,812	108,661
其他流動資產		26,135	21,27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135,568	157,278
預付款項		11,219	22,269
合約資產		42,037	36,200
受限制現金		-	16,3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3,982	381,256
		<u>746,753</u>	<u>743,277</u>
<b>總資產</b>		<u>1,476,422</u>	<u>1,508,772</u>
<b>權益</b>			
股本	9	2,297,499	2,297,499
其他儲備		78,649	80,684
累計虧損		(1,644,466)	(1,648,528)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b>		<u>731,682</u>	<u>729,655</u>

		未經審核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0	355,633	324,425
租賃負債		157	177
其他非流動負債		32,457	39,152
		<u>388,247</u>	<u>363,754</u>
流動負債			
借款	10	40,485	69,58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76,841	310,370
合約負債		33,529	29,410
租賃負債		921	1,278
其他流動負債		4,717	4,717
		<u>356,493</u>	<u>415,363</u>
總負債		<u>744,740</u>	<u>779,117</u>
總權益及負債		<u>1,476,422</u>	<u>1,508,772</u>
流動資產淨值		<u>390,260</u>	<u>327,91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19,929</u>	<u>1,093,409</u>

上述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前稱「TOT BIOPHARM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本公司」)於2009年12月4日在香港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18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抗腫瘤藥物的研究與開發(「研發」)、生產及營銷、合約開發生產組織(「CDMO」)/合約生產組織(「CMO」)業務以及自主開發生物藥物的對外許可。

本公司股份自2019年11月8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註明者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於2025年8月12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該等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者外，該等政策於所呈列之所有年度貫徹應用。

#### (a) 編製基準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半年度報告期間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報告並未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通常包含的所有附註。因此，本報告應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有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與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須予披露的該等法定財務報表相關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以前財政年度及相應中期報告期間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惟採納下文所載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於中期期間的所得稅乃採用將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的稅率累計。

(i)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因採納該等準則而更改其會計政策或作出追溯性調整。

準則	關鍵要求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起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2025年1月1日

(ii) 已頒佈但尚未獲本集團應用的準則的影響

於期內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的準則及準則修訂本如下：

準則	關鍵要求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無須作出公共問責的 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有待釐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上述準則及準則修訂本的相關影響，該等影響可能與本集團的營運有關。

概無其他尚未生效且預期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的準則。

### 3 分部及收益資料

(a) 分部及主要活動描述

本集團主要從事抗腫瘤藥物的研究與開發、生產、銷售、CDMO/CMO業務以及自主開發生物藥物的對外許可。本集團研發活動的成果將優先獲本集團用於自身商業化。全部收益來源由一支團隊負責管理及經營。因此，管理層認為僅有一個分部，故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b) 各收益類別的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 商品銷售	397,909	400,400
– CDMO/CMO	19,463	67,459
– 佣金收益	6,144	5,339
– 來自獲授許可的收益	4,717	–
– 其他	3,069	867
某一時間段：		
– CDMO	57,838	46,332
– 其他	–	206
	<u>489,140</u>	<u>520,603</u>

(c) 下表呈列與上述安排有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分析。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 CDMO	40,283	35,364
– 銷售佣金	1,988	994
虧損撥備	(234)	(158)
	<u>42,037</u>	<u>36,200</u>
合約負債		
– CDMO/CMO	32,905	27,564
– 商品銷售	624	1,846
	<u>33,529</u>	<u>29,410</u>

(d) 就合約負債確認的收益

下表顯示於當前報告期就結轉合約負債確認的收益金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入於期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 服務收益—CDMO/CMO	14,541	3,434
– 商品銷售	1,846	899
	<u>16,387</u>	<u>4,333</u>

(e) 未履行長期合約

於2017年1月，本集團與製藥公司訂立協議，向客戶許可其中一項生物製藥專業技術進行開發及商業化，為期10年。

許可合約包括預付費用、若干開發里程碑付款及商業里程碑付款合共人民幣84,500,000元(含稅)。合約亦包括基於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本集團已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收到預付費用及開發里程碑付款合共人民幣55,500,000元(含稅)。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達成開發里程碑及商業里程碑(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達成開發里程碑及商業里程碑)。於達成額外開發及商業里程碑後，本集團有權收到最多合共人民幣29,000,000元(含稅)。

於2022年1月，本集團與一家製藥公司訂立協議，將一種生物抗體藥物授權給客戶，用於在若干海外地區(「合作區域」)進行開發及商業化，期限為自向合作區域的首個監管機構取得上市授權日期起計為期10年。

許可合約包括預付費用及若干開發里程碑付款合共人民幣30,000,000元(含稅)。合約亦包括基於銷售的特許權使用費及累計銷售相關的里程碑付款。本集團已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收到預付費用及開發里程碑付款合共人民幣30,000,000元(含稅)。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達成特定開發里程碑人民幣5,000,000元(含稅)(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達成開發里程碑及商業里程碑)。

CDMO/CMO服務的合約期一般為期1年或以下。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准許，並未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

(f) 地區資料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益及非流動資產(金融資產除外)的地區資料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收益	非流動資產	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476,844	729,669	514,160	736,334
其他	12,296	—	6,443	—
	<u>489,140</u>	<u>729,669</u>	<u>520,603</u>	<u>736,334</u>

## 4 除所得稅前利潤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推廣及廣告開支	267,021	268,526
－僱員福利開支	106,705	96,742
－臨床試驗(不包括僱員福利開支)	88	(672)
－研發材料及消耗品	1,380	2,54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7)	38,996	30,571

##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即期所得稅開支		
－就上一年度即期所得稅作出調整	—	—
遞延所得稅開支	—	—
	<u>—</u>	<u>—</u>

所得稅開支的確認基於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的預期年度所得稅率的估計。

## 6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利潤除以期內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4,062	31,55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千股)	<u>725,197</u>	<u>725,197</u>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u>0.01</u>	<u>0.04</u>

###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透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而計算。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有兩類潛在普通股：授予僱員的股票期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及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01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及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04元)。

## 7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

	物業、 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25年1月1日的期初賬面淨值	722,586	7,042	13,968
添置	11,457	5,433	642
折舊及攤銷費用	(36,488)	(1,548)	(960)
處置	(126)	-	(214)
於2025年6月30日的期末賬面淨值	<u>697,429</u>	<u>10,927</u>	<u>13,436</u>

	物業、 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24年1月1日的期初賬面淨值	695,804	8,839	14,258
添置	42,324	523	491
折舊及攤銷費用	(28,502)	(1,276)	(793)
處置	(655)	-	(434)
於2024年6月30日的期末賬面淨值	<u>708,971</u>	<u>8,086</u>	<u>13,522</u>

##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a)	129,958	157,728
其他應收款項(b)	8,940	3,183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866)	(1,169)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464)	(2,46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u>135,568</u>	<u>157,278</u>

### (a) 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u>129,958</u>	<u>157,728</u>

客戶一般獲授介乎15至90日的信貸期。

截至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51,119	62,877
31日至90日	36,092	41,975
91日至180日	3,635	15,740
181日至270日	1,212	11,943
271日至360日	19,820	25,193
1年至2年	18,080	-
	<u>129,958</u>	<u>157,728</u>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且與彼等的公允價值相若。

於報告日期面臨的信貸風險上限為上述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b) 其他應收款項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按金	7,464	2,464
其他	1,476	719
	<u>8,940</u>	<u>3,183</u>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37,846	160,911
美元	1,052	-
	<u>138,898</u>	<u>160,911</u>

於報告日期面臨的信貸風險上限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彼等的公允價值相若。

## 9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及2024年12月31日(經審核)	<u>772,787,887</u>	<u>2,297,499</u>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核)及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772,787,887</u>	<u>2,297,499</u>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合共47,590,948股普通股於直至其歸屬於參與者前仍受本公司控制，因此實質上被視為庫存股份。

## 10 借款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即期</b>		
—無抵押銀行借款(附註(a))	<u>40,485</u>	<u>69,588</u>
<b>非即期</b>		
—無抵押銀行借款(附註(b))	<u>355,633</u>	<u>324,425</u>
	<u><b>396,118</b></u>	<u><b>394,013</b></u>

附註(a)：於2025年6月30日，銀行貸款將須於一年內償還，並按介乎2.40%至2.95%(於2024年12月31日：2.64%至2.85%)的年利率計息。

附註(b)：於2025年6月30日，銀行貸款將須於超過一年後償還，並按介乎2.40%至3.35%(於2024年12月31日：2.90%至4.05%)的年利率計息。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以下未提取銀行融資：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融資	<u>469,050</u>	<u>299,050</u>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借款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40,485	69,588
1至2年	58,985	75,790
2至5年	168,500	80,488
超過5年	128,148	168,147
	<u>396,118</u>	<u>394,013</u>

各資產負債表日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銀行借款	<u>3.33%</u>	<u>3.68%</u>

本集團借款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由於貼現之影響並不重大，故借款之公允價值等同於其賬面值。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計推廣開支	179,637	179,223
貿易應付款項	31,885	43,307
應付員工薪金及福利	22,840	33,572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8,558	16,222
應付按金	4,095	3,110
應付稅項	4,432	1,800
退還負債	452	119
其他	24,942	33,017
	<u>276,841</u>	<u>310,370</u>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23,291	33,836
3至6個月	1,500	4,371
6至12個月	2,243	4,776
1至2年	4,654	255
2至3年	163	69
超過3年	34	-
	<u>31,885</u>	<u>43,307</u>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275,568	307,505
－美元	777	2,339
－港元	302	103
－新台幣	194	423
	<u>276,841</u>	<u>310,370</u>

## 12 股息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 13 承擔

### (a) 資本承擔

於各資產負債表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u>28,999</u>	<u>47,944</u>

## 若干業務環節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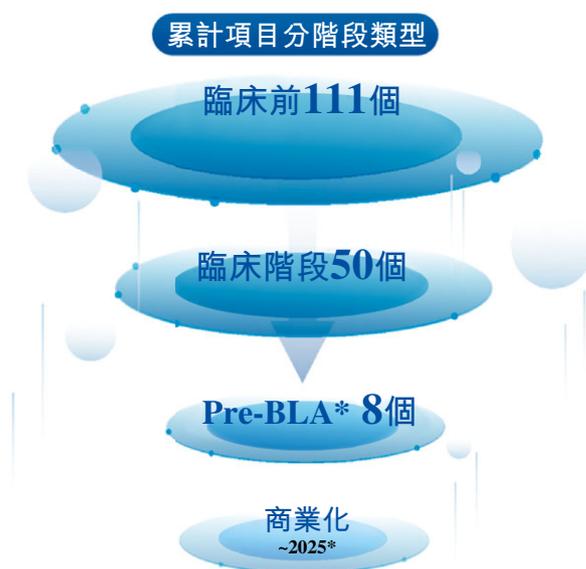
### 一、業務回顧

2025年上半年，全球ADC(抗體偶聯藥物)CDMO行業持續高速增長，受腫瘤靶向治療需求驅動及創新藥研發熱潮推動。目前，隨著研發投入增加，全球範圍內越來越多的ADC藥物進入研發管線，中國企業也在全球ADC研發領域躋身第一梯隊，ADC藥物因工藝複雜性和高毒性，外包率遠超生物製品，拉動CDMO市場擴容。

與此同時，抗體藥物市場的規模也在快速擴張，一方面受益於新靶點新機制的發現，另一方面得益於新技術新藥物形式的成熟。單抗、雙抗、多抗等各種類型的藥物研發、授權交易層出不窮，進一步提升了對CDMO的市場需求。

自CDMO戰略轉型以來，東曜藥業已成為國內頭部生物藥CDMO公司，公司作為一站式·一地化·端到端的抗體、融合蛋白、ADC及各種生物偶聯藥的CDMO服務商，始終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從研發到商業化生產的全方位國際化服務，助力合作夥伴加速藥物推進。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上半年新增項目16個，其中ADC項目14個，累計至169個項目，協助12個項目從臨床前階段推進到臨床階段。充分展示了公司服務客戶及交付能力，強化了未來收入預期潛力。已簽約未完成訂單達人民幣2億元。由於公司優異的交付能力及服務質量，報告期內多個客戶進行了複購或轉介紹，公司複購率達73%。得益於公司高效的研發平台，報告期內東曜藥業協助客戶完成全球首個獲批臨床的雙載荷ADC項目。新增客戶12個，多個項目支持歐洲、美國臨床用藥。



自研產品國內銷售方面，公司核心產品貝伐珠單抗注射液(國內商品名：朴欣汀®)貫徹差異化銷售策略，積極佈局下沉市場；攜手科興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科興製藥，688136.SH)進行新興國家的海外拓展取得顯著進展。2025年上半年，該產品已成功通過尼日利亞及巴基斯坦藥品監管局的上市批准。此外，截至2025年6月30日，有關設施已通過巴西、哥倫比亞、埃及、印度尼西亞、阿根廷和巴基斯坦的GMP核查，標誌著東曜藥業的質量體系及合規性獲得多方國際認可。後續，東曜藥業將負責貝伐珠單抗注射液(國內商品名：朴欣汀®)全球的商業化生產，尼日利亞、巴基斯坦的獲批上市開啟了東曜藥業的國際化商業供應，是公司以國際化質量體系及商業化能力開拓全球市場的又一大突破。

註：

- \* Pre-BLA指上市前關鍵臨床及新藥申報階段項目
- \* 具體獲批時點以客戶項目進度為準

2022年3月，公司與兆科眼科有限公司(兆科眼科-B，6622.HK)之全資附屬公司兆科(廣州)眼科藥物有限公司(「兆科廣州」)就TAB014(用於治療新生血管濕性老年黃斑部病變(wAMD))簽訂商業化授權協議書，授權兆科廣州成為TAB014在中國(包括香港和澳門地區)的藥品上市許可持有人(MAH)。東曜藥業繼續負責TAB014的商業化生產。wAMD是全球視力喪失和失明的主要原因，TAB014定位為一種經濟高效的治療方案，用於治療wAMD。2025年6月12日，兆科眼科提交了3.2類新藥貝伐珠單抗眼內注射溶液(TAB014)上市申請。TAB014為國內首個申報上市的貝伐珠單抗眼科製劑，同時也是首個針對濕性年齡相關性黃斑變性(wAMD)適應症申報生產的貝伐珠單抗藥物。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營業收入人民幣489,140千元，同比下降6%。其中，產品銷售收入為人民幣397,909千元，同比下降1%，主要原因為競爭加劇。CDMO/CMO業務收入為人民幣77,301千元，同比下降32%。主要原因為部分關鍵項目尚未達到交付節點。
- 經營活動現金淨額持續為正，2025年上半年為人民幣34,830千元，同比上升25%。
- 上半年淨利潤為人民幣4,062千元，同比下降87%。除部分關鍵項目尚未達到交付節點外，亦有主要建設項目均投入使用帶來的折舊與攤銷增加之影響。此外，公司加大了海外市場擴展力度，優化了組織架構並提升管理體系，因而銷售費用及管理費用均略有上升。

## 二、CDMO業務發展及競爭優勢

### 1、服務內容

公司依託先進的一站式產業化平台，提供以抗體為代表的蛋白類藥物、生物類似藥，以及以ADC為代表的偶聯類藥物從早期研發到商業化生產的全流程CDMO服務。公司提供單抗、雙抗、重組蛋白、融合蛋白以及抗體偶聯藥物等藥品的工藝開發服務；並擁有符合GMP規範的大規模生物藥商業化生產基地，配備多條完整的上下游產線。目前，已支持兩個上市產品的商業化及多個項目的PPQ生產。公司擁有的ADC一體化平台集抗體、ADC原液和製劑於一體的ADC商業化生產車間，關鍵環節一地完成，幫助客戶實現更快、更低成本並降低風險。與此同時，公司通過自研產品商業化積累了豐富的海內外申報經驗，可為出海客戶提供更多法規增值服務。

■ 滿足GMP標準的質量體系  
(中/美/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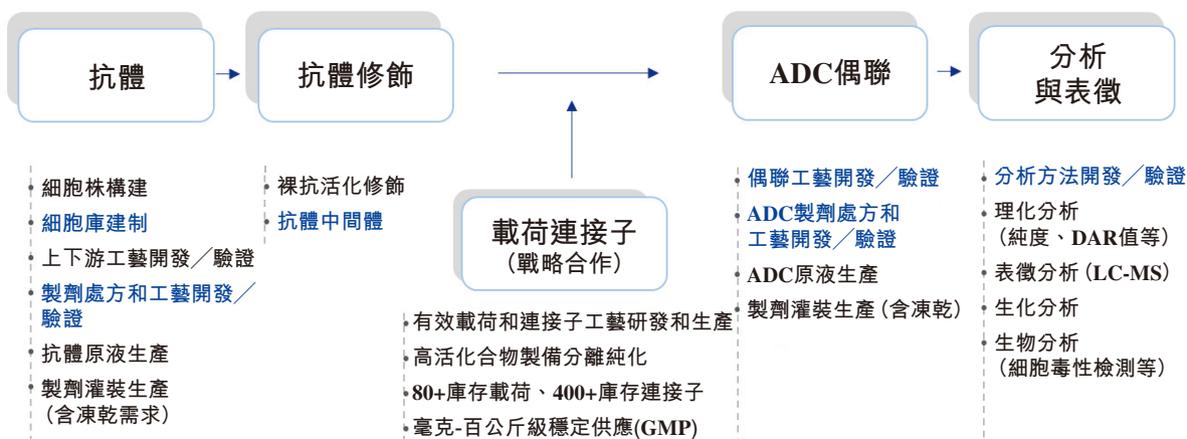
■ 通過國家監管部門生產  
與GMP體系核査

■ 關鍵臨床用藥及  
商業化產品在線生產



■ Non-GMP到GMP生產

■ 滿足中/美/歐質量體系標準



## 2、 CDMO 差異化競爭優勢

### - 2.1「一地化·端到端」的抗體、ADC 產業化平台

東曜藥業已搭建一站式·一地化·端到端的抗體、ADC 服務平台，是國際領先的具備抗體及ADC開發到商業化一站式的CDMO服務公司之一。轉型CDMO以來，公司以自研產品研發生產基礎，不斷加碼研發技術和工藝優化，在服務質量及效率方面不斷提升。針對常規XDC項目，東曜藥業能夠將從DNA序列至IND申報的標準行業時間大幅縮短至最快11個月，加快客戶藥物研發速度。同時，一站式CDMO服務大幅節約了客戶時間，降低了客戶對於供應商的管理複雜性及管理成本，以及降低項目風險。

### - 2.2 持續迭代的技術平台

東曜藥業持續打造具有競爭優勢的CDMO技術平台。

公司與糖嶺生物達成深度戰略合作，共同開發GL-DisacLink™ ADC糖定點偶聯技術平台，憑藉該技術所具備的簡潔、高效以及廣泛的通用性，無需抗體工程改造，適用於多種抗體及Fc融合蛋白，加速客戶創新偶聯藥物的開發及商業化。

除此之外，公司引入「OS一步偶聯」及HydroTrio技術。通過構建「OS一步偶聯」技術產生的ADC分子可快速評估該分子在藥學、及早期體外生物學活性等多方面的表現。同時在偶聯效率、底物用量等方面進行工藝優化以及小試規模的工藝放大，提升其在工業應用中的穩健性和經濟性，為客戶提供更多針對偶聯藥物開發的技術方案選項。HydroTrio技術用於發展高DAR值、高均一性的偶聯藥物，提升藥物臨床效果和市場競爭力，滿足客戶在藥物開發的特定需求。

公司自主開發的BDKcell®(CHOk1)細胞株開發平台，能夠快速高效完成高表達單克隆細胞株開發，賦能後續工藝開發，加速IND申報。該細胞株開發平台在單抗、雙抗、融合蛋白、Fab和納米抗體等分子形式均有優良表現。該平台技術已賦能客戶多種類型抗體項目並獲得高度認可。

### - 2.3 滿足中國、美國及歐洲GMP標準的質量合規管理體系

公司質量管理體系基於ICHQ10和FDA六大系統建立，遵循數據完整性ALOCA+原則，公司以國際化質量管理體系為基準，所有生產經營環節均嚴格執行NMPA、FDA、EMA等全球主流藥監機構的GMP質量管理體系，保障產品品質與合規性。公司已多次通過藥監部門生產現場核查和多國家GMP符合性檢查以及多次客戶和第三方諮詢機構的GMP檢查。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計接受超過60次GMP審計，包含零缺陷通過歐盟QP審計，現場直接通過哥倫比亞官方GMP核查，以及通過印度尼西亞、埃及、巴基斯坦、巴西、阿根廷的GMP核查。公司亦已取得日本PMDA外國製造業者認定。此外，公司多次配合客戶完成海外合作方檢查並獲得高度認可。公司亦高度重視數據完整性，保障客戶及合作夥伴權益，在質量體系方面進行大量投資，實施信息化系統，包括文件管理系統(DMS)、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環境監測系統(EMS)、VAISALA系統和實驗室信息管理系統(LIMS)，支持客戶通過監管審計。

### - 2.4 靈活多樣的產能

公司位於蘇州工業園區，佔地50,000 m<sup>2</sup>，擁有4條(2條抗體，2條ADC)完整的國際一線品牌商業化產線，包括5個原液車間(包含非毒偶聯原液車間)，4個製劑車間。其中抗體原液年產能30萬升，製劑車間年產能3,000萬支。ADC原液年產能960公斤，製劑年產能530萬瓶。公司產能擁有較大靈活性，多次成功完成非常規訂單，產線切換效率高，提供定制化服務並支持客戶駐場參與關鍵試驗節點。

## – 2.5 持續加強 CDMO 團隊能力

公司 CDMO 核心團隊成熟穩定，核心高管團隊平均擁有超過 15 年知名跨國企業豐富管理經驗，熟悉歐洲、美國、中國以及新興國家的藥政法規。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全職員工 604 人，同比增長 5%，CDMO 團隊 524 人，同比增長 7%，佔本集團總人數 87%，其中 ADC 研發領域碩博佔 77%。

## 三、已上市產品及研發管線

公司持續專注於生物藥 CDMO 板塊，聚焦核心業務，精簡在研管線，新藥研發費用持續下降，同時積極推進已上市產品銷售。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研發管線狀態如下：

類別	在研藥物	適應症	臨床前	臨床 I 期	臨床 II 期	臨床 III 期	NDA	上市
抗體偶聯藥物	TAE020 (創新靶點)	急性骨髓性白血病						
單克隆抗體	TAB014 (抗 VEGF)	濕性年齡相關黃斑病變(wAMD)						
	TAC020 (創新靶點)	多種實體瘤						

藥物名稱	適應症	產品規格	上市
朴欣汀® (貝伐珠單抗注射液)	晚期、轉移性或復發性非鱗狀非小細胞肺癌；轉移性結直腸癌；復發性膠質母細胞瘤；上皮性卵巢癌、輸卵管癌或原發性腹膜癌；宮頸癌；肝細胞癌	100mg(4mL)/瓶	2021年11月30日，NMPA獲批上市
替至安® (替莫唑胺膠囊)	新診斷的多形性膠質母細胞瘤，開始先與放射治療聯合治療，隨後作為維持治療；常規治療後復發或進展的多形性膠質母細胞瘤或間變性星形細胞瘤	20mg x 5粒/瓶； 100mg x 5粒/瓶	2021年5月31日，NMPA獲批上市

上市規則第 18A.05 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本公司無法確保其將能成功開發並最終上市銷售其在研藥物。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 — 朴欣汀®(貝伐珠單抗注射液)

- 適應症：非小細胞肺癌；轉移性結直腸癌；復發性膠質母細胞瘤；上皮性卵巢癌、輸卵管癌或原發性腹膜癌；宮頸癌；以及肝細胞癌

朴欣汀®為本公司抗腫瘤核心產品，於2021年獲批上市。截至2025年6月30日，朴欣汀®覆蓋了原研藥Avastin®在中國大陸獲批的六項適應症。貝伐珠單抗的特殊機制使其具備覆蓋多種癌症治療的能力，使得該藥物市場空間持續增長，成為突破人民幣100億元的大品種生物藥。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統計及預測，全球貝伐珠單抗的市場規模預計2030年將達到近人民幣490億元，2021年至2030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7.6%；中國貝伐珠單抗的市場規模預計2030年將增加至人民幣184億元，2021年至2030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8.3%。朴欣汀®成功納入2022年版國家醫保藥品目錄乙類藥品，極大提高了病患可負擔性及藥物可及性，市場需求持續增長。

2025年上半年，國內產品銷售收入為人民幣397,909千元。海外市場方面，公司積極推進海外上市註冊及申請。截至2025年6月30日，已經啟動35個海外國家的上市註冊申請工作，其中已有26個國家的上市申請文件獲得受理，並已通過了包括巴西、哥倫比亞、埃及、印度尼西亞、阿根廷和巴基斯坦的GMP核查。

尼日利亞、巴基斯坦的上市獲批開啟了東曜藥業的國際化商業供應，是公司以國際化質量體系及商業化能力開拓全球市場的又一大突破。

## — 替至安®(替莫唑胺膠囊)

- 適應症：膠質母細胞瘤；及間變性星形細胞瘤

替至安®於2021年5月31日獲得NMPA上市批准，用於治療新膠質母細胞瘤或間變性星形細胞瘤。替莫唑胺膠囊於2021年被納入第四批國家集採目錄。替至安®於2022年成功中選多個省際聯盟集採續約項目，截至2025年6月30日，集採中選供應持續執行中，目前已成為江蘇省、河北省、北京市、廣東省、江西省等地的集採續約供應企業。

#### 四、產業交流及品牌宣傳

上半年，公司加大在國際化抗體／ADC／XDC CDMO行業的品牌傳播，積極組織、參與行業具有影響力的境內外各種行業會議。通過多渠道、多層次宣傳塑造公司國際化品牌形象，開發潛在客戶群體。

2025年上半年市場與品牌宣傳重點活動摘要如下：

- 2025年2月，東曜藥業參與第15屆世界抗體藥物偶聯大會(15th World ADC London)，展示了公司糖定點偶聯技術平台GL-DisaLink®及展台技術交流與洽談，為歐洲市場潛在合作提供了重要契機。
- 2025年4月，東曜藥業受邀出席2025未來XDC新藥大會。展示了東曜藥業作為一站式·一地化·端到端的抗體、融合蛋白、ADC及各種生物偶聯藥的CDMO供應商服務能力。
- 2025年4月，東曜藥業首次亮相AACR(美國癌症研究協會)年度會議。展示了公司在單抗／雙抗／多抗，ADC／XDC的一站式CDMO服務實力，向眾多潛在合作夥伴展示了公司服務能力及豐富的技術平台。
- 2025年5月，東曜藥業參加了在德國漢堡舉辦的BioProcess International Europe會議。作為符合歐美中GMP質量標準的生物藥CDMO服務商，東曜藥業為全球合作夥伴提供從研發到商業化生產的全流程CDMO解決方案。
- 2025年5月，東曜藥業參與21st Annual PEGS Boston 2025會議，展示了糖定點偶聯技術平台的穩健可拓展工藝。同時，公司展示了提供ADC早期研發樣本製備服務能力，最快一周交付，幫助客戶縮短從分子篩選到臨床前候選化合物候選分子時間，滿足全球客戶ADC早研需求。
- 2025年6月，東曜藥業受邀參加2025抗體Plus創新峰會，重點介紹了DisaLink糖定點偶聯和One-step cys定點偶聯技術在提升藥物均一性與穩定性方面的突破。

- 2025年6月，東曜藥業攜手BioPlus、科百特、納微科技、恒馭生物共同在蘇州成功舉辦私董會。東曜藥業致力於在生態協同圈中發揮力量，依託CMC技術及一站式商業化服務平台，賦能Biotech，加速藥品上市進程。
- 2025年6月，東曜藥業受邀參加2025 CBA-China中國年會，並設立特裝展位及冠名ADC論壇。重點展示了東曜藥業多元化的XDC(抗體偶聯藥物)服務能力，包括從藥物研發到生產的全流程解決方案；糖定點偶聯平台、細胞株開發平台、抗體／ADC／XDC一站式產業平台及展示抗體／ADC原液及製劑方面的產能情況和實力。

## 五、投資者關係

東曜藥業CDMO戰略轉型業績得到資本市場認可，多家頭部券商分析師攜機構投資人蒞臨公司實地調研，與管理層面對面溝通，圍繞公司生物藥CDMO業務發展和戰略規劃等方面進行深入交流。公司持續致力於與資本市場建立有效溝通，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及時性及完整性，以期增進投資者對公司的了解和認同。目前公司已建立多渠道溝通體系，以確保股東和投資者可以從不同公開平台及時了解公司關鍵業務發展，包括股東大會、中期和年度報告、公告、新聞稿、路演及反路演、券商策略會、投資者關係郵箱電話，以及公司不定期舉辦的投資者開放日等。

## 六、企業願景、使命、價值觀

公司秉持以人為本，品質至上，專業高效，合作共贏及創新進取的價值觀，提升客戶滿意度，達成長期合作，致力於成為行業領先、客戶信賴的生物醫藥最佳合作夥伴，為賦能醫藥創新，提升生命品質，守護人類健康的願景不斷奮鬥。

## 七、未來展望

2025年上半年，多款以ADC藥物為代表的生物藥亮相ASCO大會，在披露的壁報中，有超過100份海報與ADC藥物相關。生物藥繁榮發展，催生了對外包服務的可觀需求。生物技術公司面對有限的產能及後期藥物商業化生產的法規嚴格要求，會尋求經驗豐富的專業生物藥外包服務商。東曜藥業數十年積累的藥物研發生產經驗及出色的交付實績，不斷吸引客戶合作，公司與合作夥伴的深厚信任建立以及良好商譽，成為國內大多數客戶的首要選擇。展望下半年，公司將繼續聚焦生物藥CDMO，推進更多項目落地。我們相信憑藉公司完整的藥物開發經驗，前沿的創新技術平台，國際化質量體系及一站式研發到商業化生產基地，將賦能更多客戶開發有潛力的創新生物藥，進一步加大我們的品牌影響力，擴大市場份額，以鞏固東曜藥業在生物藥CDMO的市場領先地位。

## 若干財務項目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概況

2025年上半年度，本集團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489,140千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520,603千元減少人民幣31,463千元，減幅為6%。2025年上半年度，本集團的淨利潤為人民幣4,062千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31,559千元減少人民幣27,497千元，減幅為87%。2025年上半年度，本集團的研發費用為人民幣35,628千元，2024年同期則為人民幣46,059千元。2025年上半年度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費用為人民幣34,725千元，2024年同期則為人民幣32,105千元。2025年上半年度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為人民幣277,445千元，2024年同期則為人民幣276,482千元。

## 營業收入及成本

本集團的多元化收入主要包括銷貨收入、CDMO/CMO的服務收入等。

本集團2025年上半年的產品銷售收入為人民幣397,909千元，由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400,400千元減少人民幣2,491千元，主要因市場競爭加劇所致。

本集團2025年上半年的CDMO/CMO業務收入為人民幣77,301千元，由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113,791千元減少人民幣36,490千元，主要原因為去年同期CDMO/CMO業務有重大項目完成關鍵節點，而今年同等規模項目尚未達到交付節點。本集團上半年營業成本為人民幣136,101千元，比去年同期人民幣143,695千元下降人民幣7,594千元。主要因CDMO/CMO成本隨著收入下降而有所降低，同時固定資產轉固帶來的折舊與攤銷的增加所致。

## 研發費用

本集團的研發費用主要包括為增強本集團CDMO技術平台以及產品的持續優化相關的開支。

本集團2025年上半年的研發費用為人民幣35,628千元，由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46,059千元減少人民幣10,431千元，主要因產品管線精簡，研發資源進一步向CDMO工藝開發，平台技術創新聚焦所致。

## 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主要包括營銷推廣活動開支、業務拓展、營銷等人員的薪資福利、會議費用及差旅費等。

本集團2025年上半年的銷售開支為人民幣277,445千元，由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276,482千元增加人民幣963千元，主要因海外市場推廣投入增加所致。

## 一般及行政費用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費用主要包括管理及行政人員的薪酬福利開支、法律諮詢費用，以及審計和稅務相關的專業服務開支等。

本集團2025年上半年度的一般及行政費用為人民幣34,725千元，由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32,105千元增加人民幣2,620千元，主要因公司規模擴展，提升管理體系所致。

## 金融資產減值回撥淨額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減值回撥淨額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合約資產、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資產的計提及回轉等。

本集團2025年上半年度的金融資產的減值回撥淨額為人民幣509千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9,451千元減少了人民幣8,942千元，主要因2024年同期有以前年度款項收回而回轉計提的減值損失所致。

##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本集團2025年上半年度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為人民幣3,428千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1,545千元增加了人民幣1,883千元，主要原因為受到外匯波動的影響。

## 財務收入

本集團的財務收入主要為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本集團2025年上半年度的財務收入為人民幣1,250千元，由2024年同期人民幣2,182千元減少人民幣932千元，主要原因為市場利率水平的降低。

##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主要為因應營運需求以及產能提升相關資本性支出等而向銀行借款所產生之利息費用。

本集團2025年上半年度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6,366千元，較2024年同期之人民幣3,881千元增加人民幣2,485千元，主要因項目建設完成，貸款利息費用不再資本化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於2025年上半年度及2024年同期，本集團並無產生任何所得稅開支，此乃由於本集團於該兩個期間均未產生應課稅利益。

## 期間利潤

綜合上述各項影響，2025年上半年淨利潤為人民幣4,062千元，2024年同期淨利潤為人民幣31,559千元。

## 淨資產

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淨資產為人民幣731,682千元，相較於截至2024年底的人民幣729,655千元增加人民幣2,027千元。

## 現金流動及資金來源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83,982千元，由2024年底的人民幣381,256千元增加人民幣2,726千元。此變動主要為下述原因所致：

於2025年上半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為人民幣34,830千元，由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27,801千元增加人民幣7,029千元，主要因上述各項營運支出變動，及因CDMO業務增長帶來的與客戶專案進度相關之合同資產增加所致。本集團本期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26,506千元，由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68,784千元減少人民幣42,278千元，主要因全球研發服務中心建設項目接近尾聲所致。本集團的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5,065千元，2024年同期的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入為人民幣36,209千元，主要因2025年上半年償還借款所致。

## 其他資料

### 審計與關聯方交易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本公司審計與關聯方交易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匯報過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已遵從適用會計準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 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宣派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董事均確認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及截至本公告日期，彼等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

於2022年5月31日，本公司與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4123.TW)（「晟德大藥廠」）及維梧（蘇州）健康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維梧蘇州基金」）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晟德大藥廠及維梧蘇州基金有條件同意認購合共150,000,000股股份（「認購股份」），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每股3.15港元的認購價向彼等配發及發行該等股份（「認購事項」）。

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待(其中包括)本公司獨立股東於2022年7月22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以及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於2022年7月29日,各認購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且認購事項已悉數完成,據此,(i)晟德大藥廠已獲配發及發行33,750,000股股份;及(ii)維梧蘇州基金已獲配發及發行116,250,000股股份。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472,5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05,788千元),而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費用及開支後)約為471,116,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04,593千元)(「**所得款項淨額**」)。

有關認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31日、2022年6月22日、2022年6月30日及2022年7月29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5日的通函(「**通函**」)。

於2024年3月15日,董事會議決變更當時尚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之若干部分的建議用途(「**2024重新分配**」)。有關2024重新分配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15日的2023年全年業績公告中「其他資料—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以及尚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變動」一節。

於2025年3月11日,董事會議決變更當時尚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之若干部分的建議用途(「**2025重新分配**」)。有關2025重新分配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11日的2024年全年業績公告中「其他資料—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以及尚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變動」一節。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所得款項淨額之一部分已根據通函「董事會函件—涉及認購事項的關連交易—所得款項用途」一段、2023年全年業績公告「其他資料—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以及尚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變動」一節及2024年全年業績公告「其他資料—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以及尚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變動」一節所載的建議用途使用。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被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20,093千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18,131千元。尚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由本集團存於持牌商業銀行。本公司擬根據通函所載的建議用途(經2024重新分配及2025重新分配修訂)使用該等尚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

上述所得款項淨額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使用明細,以及使用尚未使用部分的預期時間表,將於本公司的2025年中期報告內披露。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biodlink.com](http://www.biodlink.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的2025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於上述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東曜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劉軍博士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5年8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軍博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付山先生、黃純瑩女士及劉衛東博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暉女士、張勳先生及谷學林博士。